

112年 8月國際海事最新議題

一、IMO 國際海事要聞 (p2-5)

- 回顧7月至8月初的IMO 8則海事要聞

二、IMO會議重點摘要 (p6-31)

- 海洋環境保護委員會第80屆會議 (MEPC 80)
- IMO理事會第129屆會議 (C 129)

IMO 國際海事要聞(1/4)

關鍵詞：溫室氣體減排、IAPH、國際合作

18 July 2023

IMO and IAPH enhance ship-port cooperation



- 國際港埠協會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Ports and Harbors, IAPH)
- 合作備忘錄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MoU) (或被譯為「諒解備忘錄」)

IMO與IAPH 增進船港合作

7月17日，國際港埠協會(IAPH)和國際海事組織(IMO)簽署一份合作備忘錄(MoU)，以期在氣候和能源、數據協作以及船岸作業的風險和復原力等領域開展未來合作。將以IMO作為負責制定國際航運安全、安保和便利化以及防止船舶污染的全球標準的經驗，結合IAPH擁有最先進港口的專業實踐與知識，為實現永續、包容和公平的發展。欲達到2050溫室氣體減排目標，協助改善發展中國家的能力建設、港口設施與相關技術，也是重要行動之一。

20 July 2023

IMO and its global maritime training institutions: building cooperation



- 世界海事大學 (the World Maritime University, WMU)
- 國際海事組織國際海事法研究所 (IMO International Maritime Law Institute, IMLI)

IMO及其全球海事培訓機構：加強合作

於7月13日，由IMO、世界海事大學(WMU)和國際海事組織國際海事法研究所(IMLI)等機構舉行的高階官員聯合會議，主要為加強IMO與兩間全球重要海事培訓機構在關鍵戰略問題和共同利益政策領域的合作，討論重點主要是後兩者培訓機構如何進一步為IMO的監管和技術援助工作做出相應貢獻，使各機構的工作能與IMO的宗旨和目標保持一致。

IMO 國際海事要聞(2/4)

關鍵詞：生物污染、侵入性水生物種、Biofouling、脫碳



太平洋地區船體清潔及預防入侵物種行動

入侵物種的蔓延被認為是對地球生態和經濟福祉的最大威脅之一。7月17、18日，來自各太平洋島嶼國家的代表，齊聚斐濟首都蘇瓦，共同制定一項行動計劃，以協調實施IMO生物污垢指南，期望藉由指南能對管理生物污垢問題有一項符合全球一致性的方法。此會議的目的也是為太平洋海島地區在海洋生物安全領域的各項行動能協調合作。

太平洋區域環境規劃組織 (the Secretariat of the Pacific Regional Environment Programme, SPRE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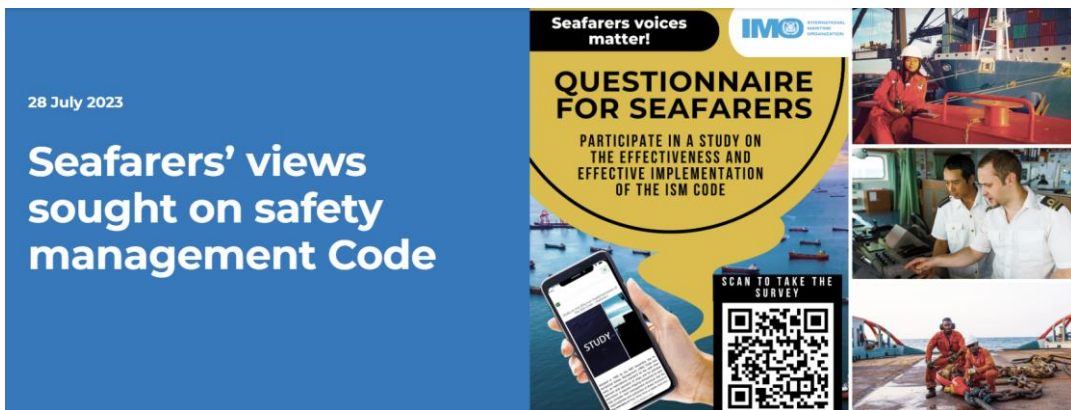


IMO CARES脫碳技術挑戰

IMO CARES 海洋技術全球挑戰賽將匯集來自世界各地的技術提供人員，為促進非洲和加勒比國家的國內船舶和港口尋求最佳的脫碳解決方案。IMO CARES計畫經理安東·羅茲(Anton Rhodes)表示：「技術、知識共享和協作是綠色船舶和港口的關鍵要素，我們的全球挑戰賽目的，是為了幫助發展中國家在這一共同困境中面臨的障礙。」

國際海事組織減少航運排放協調行動 (IMO Coordinated Actions to Reduce Emissions from Shipping, IMO CAR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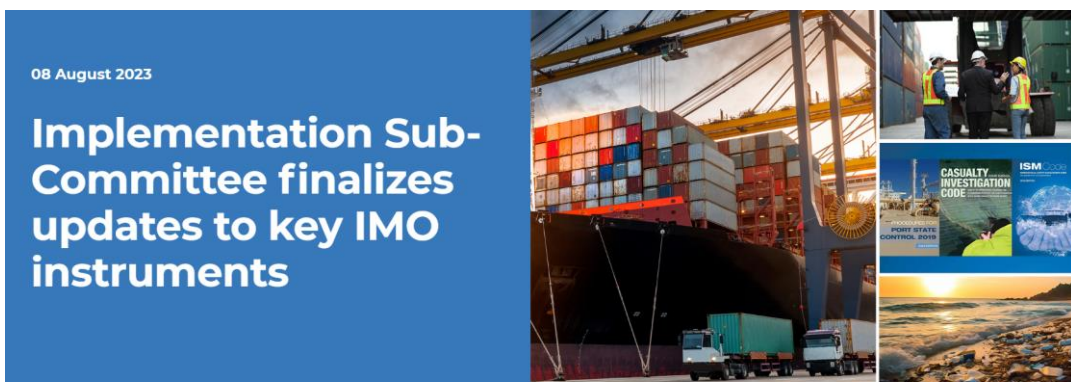
IMO 國際海事要聞(3/4) 關鍵詞：國際安全管理章程、ISM code、IMO 文書(III)



徵詢海員對國際安全管理章程的意見

邀請海員參與在線問卷調查，作為評估《國際安全管理章程》（The International Safety Management, ISM Code或ISM 章程）有效性及其實施情況的綜合研究一部分。這份研究將提供客觀證據和結論，並提出有關ISM章程條款現代化的建議措施，以改善船上安全和環境保護政策。

國際安全管理章程 (The International Safety Management, ISM Code或ISM 章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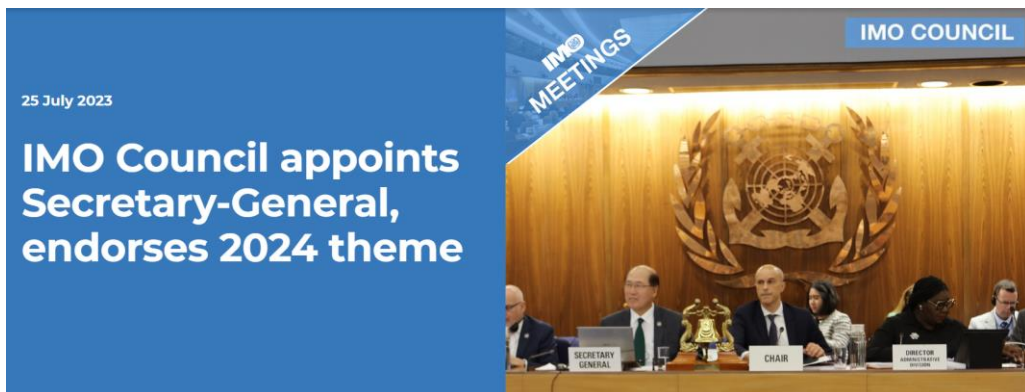


III 完成對IMO主要履行文書更新

7月31日至8月4日，IMO文書履行次委員會第九屆會議(III 9)確定更新關於履行IMO文書的四項關鍵草案。次委員會擬定了《2023年船舶檢驗及發證統一制度草案》、《國際海事組織法律文件履行章程》(III code)相關的義務規定未詳盡清單草案、《2023年港口國管制(PSC)程序草案》；以及關於主管部門實施《ISM章呈2023年指南草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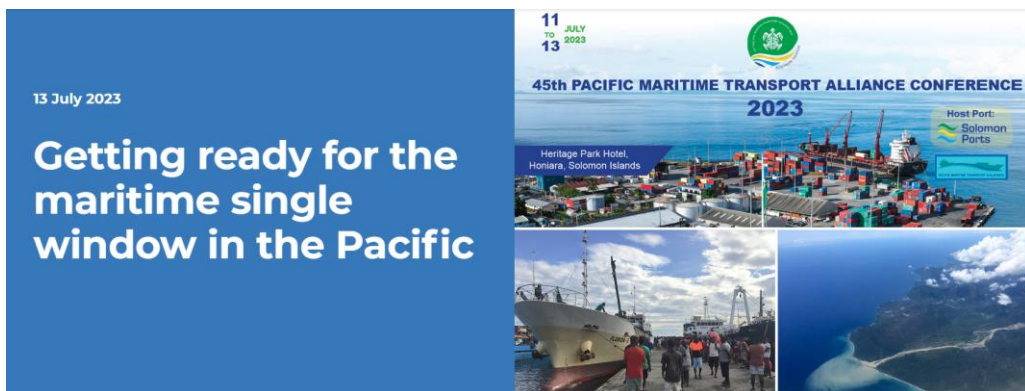
- 國際海事組織文書履行次委員會 (the Sub-Committee on Implementation of IMO Instruments, III)
- 國際海事組織法律文件履行章程 (IMO instruments implementation Code, III Code)
- IMO會員國稽核方案(IMO Member State Audit Scheme, IMSAS)
- 《2023年船舶檢驗及發證統一制度》(Survey Guidelines under the Harmonized System of Survey and Certification, 2023)
- 港口國管制 (Procedures for port State control, PSC)

IMO 國際海事要聞(4/4) 其他議題



IMO任命新任秘書長，確立2024年國際海事主題

7月17-21日，IMO於理事會第129屆會議(C 129)經投票決定任命巴拿馬共和國的瓦萊斯科 (Arsenio Velasco) 為下任IMO秘書長，最初任期四年，自2024年1月1日起。而2024年的國際海事主題則為「航行未來：安全第一！」(Navigating the future: safety first!)，在保護海洋環境的同時加強海事安全和保安的工作。理事會已同意2024-2029年的 6 年戰略計劃草案，包括使命宣言、願景聲明、總體原則和 8 項戰略方向，最終版將待下屆會議(C130)定案後再轉交IMO大會通過。



為太平洋海事單一窗口做好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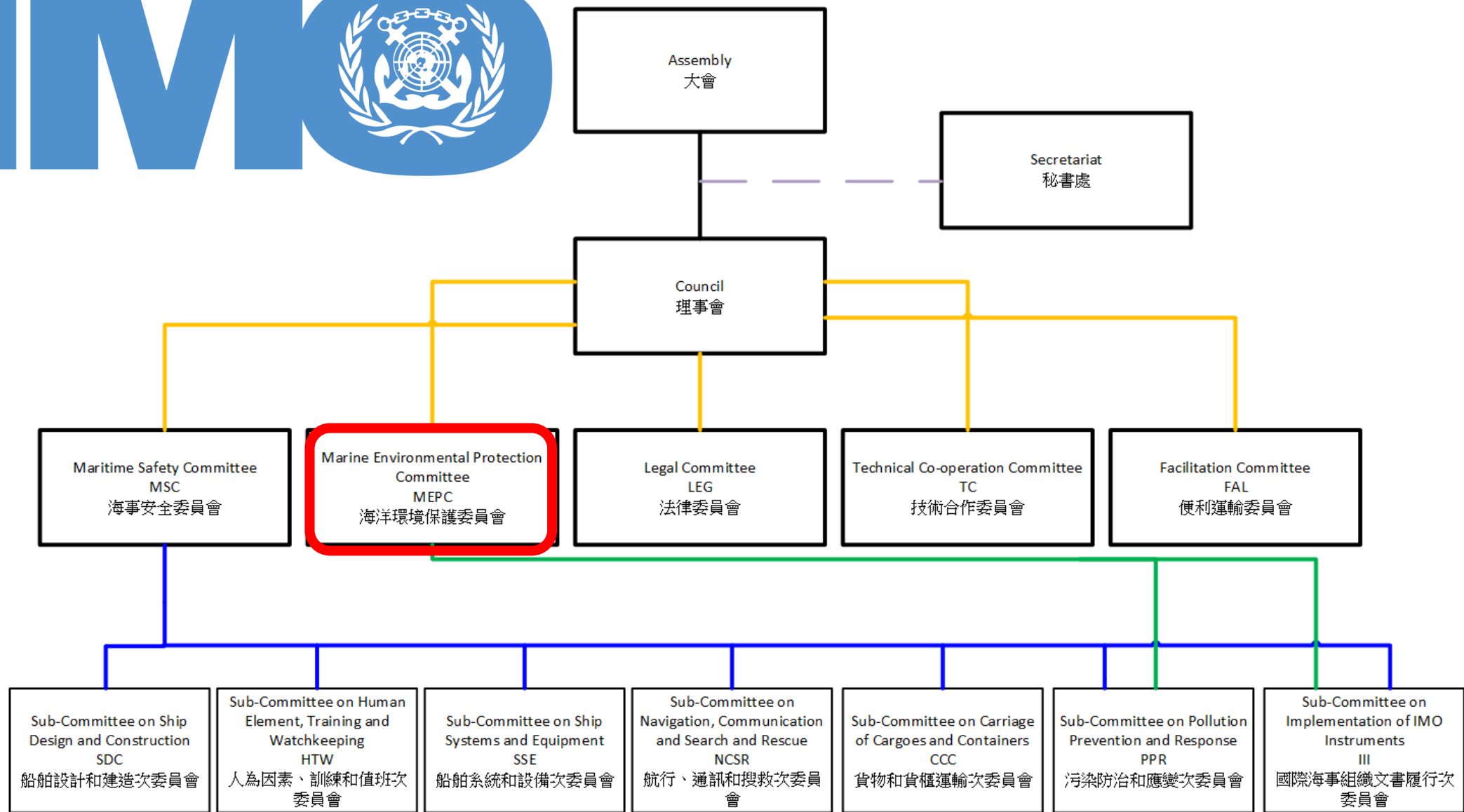
於7月11-13日，索羅門群島荷尼阿拉舉行的太平洋海運聯盟大會(PMTA)第45屆年度大會上，太平洋共同體(SPC)的代表介紹了2030-2050年太平洋港口願景。斐濟、索羅門群島和東加的代表說明了其在實施海事單一窗口的最新準備情況。會中IAPH數據協作委員會主席Pascal Olivier解釋了實施海事單一窗口(MSW)的建議流程：第一階段，建立適當的法律框架，第二階段，進行業務流程的分析；第三階段，執行技術解決方案。

太平洋海運聯盟大會 (Pacific Maritime Transport Alliance Conference, PMTA)
太平洋共同體(The Pacific Community, SPC)



國際海事組織 海洋環境保護委員會 第80屆會議

International Maritime Organization
Maritime Environment Protection Committee
MEPC 80



海洋環境保護委員會

(Marine Environment Protection Committee, MEPC)



- 國際海事組織架構下5大委員會之一
- MEPC專門處理IMO海洋環境相關問題，包括控制和預防《國際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約》（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for the Prevention of Pollution from Ship, MARPOL）所涵蓋的船舶源污染，包括石油、散裝化學品、污水、垃圾和船舶排放物，其中包含空氣污染物和溫室氣體排放。涵蓋的其他事項包括壓艙水管理、防污底系統、船舶回收、污染防治和應變，以及識別特殊區域和特別敏感海域。



MEPC 80 會議重點

Source: IMO

壓艙水管理（議程4）

批准壓艙水管理公約審查計畫和通過公約修正案

■ 壓艙水管理(Ballast Water Management, BWM)公約審查計畫

批准與壓艙水管理公約相關經驗累積階段下的公約審查計畫 (Convention Review Plan, CRP)，包括將在公約審查階段審議優先問題清單，並提出具體審議時間表。

■ 壓艙水管理公約修正案

通過壓艙水管理公約附則附錄II修正案（壓艙水紀錄簿格式） (MEPC.369(80)決議案)，預計於2025年2月1日生效。

IMO 壓艙水管理(BWM 公約)準則指南相關文件
[一覽表](#)或參考[官網連結](#)

■ 壓艙水管理公約的實施

1. 批准關於壓艙水記錄保存和報告事項指南的BWM.2/Circ.80
2. 通過關於壓艙水管理和制訂壓艙水管理計畫準則修正案的決議 (MEPC.370(80))
3. 通過關於壓艙水交換準則修正案的決議 (MEPC.371(80))
4. 通過關於壓艙水管理公約電子紀錄簿使用指南的決議 (MEPC.372(80))
5. 批准關於使用電子紀錄簿的壓艙水管理公約第A-1條和第B-2條修正案草案
6. 批准《壓艙水合規性監測裝置驗證議定書》 (Protocol for verification of ballast water compliance monitoring devices) (BWM.2/Circ.78)
7. 批准對國際壓艙水管理證書 (International Ballast Water Management Certificate, IBWMC) 的格式及壓艙水公約第B-3.5條和第B-3.10條的統一解釋

船舶能源效率（議程6）

批准IMO船舶燃油消耗數據收集系統修正案草案

- 批准了關於修訂IMO船舶燃油消耗數據收集系統(Data Collection System, DCS)的MARPOL公約附則VI修正案草案。修正案草案涉及MARPOL公約附則VI附錄IX「提交給IMO船舶燃油消耗資料庫的資訊」（與第27條有關），關於載運貨物資料的報告。修正案草案將提交給MEPC 81通過。
- 委員會審查已於2022年11月1日生效的短期溫室氣體減排措施、「碳強度指標」(Carbon Intensity Indicator, CII)評級、「現成船能源效率指數」(Energy Efficiency Existing Ship Index, EEXI)和強化「船舶能效管理計畫」(Ship Energy Efficiency Management Plan, SEEMP)。MEPC批准了CII法規和準則的審查計畫，該計畫最遲必須在2026年1月1日前完成。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應對氣候變遷（議程7）

通過修訂的IMO溫室氣體戰略

- MEPC 80通過《2023年國際海事組織減少船舶溫室氣體排放戰略》(MEPC.377(80))
- 本屆會議亦完成:
 1. 通過《船用燃料全生命週期溫室氣體強度準則》(Guidelines on life cycle GHG intensity of marine fuels, LCA guidelines)(MEPC.376(80))
 2. 批准生物燃料使用臨時指南(MEPC.1/Circ.905)
 3. 同意減少船舶溫室氣體排放休會期間工作小組(ISWG-GHG)會議的職權範圍
 4. 同意指示ISWG-GHG 16審議與船上二氧化碳捕捉有關之提案

解決海洋垃圾問題（議程8）

關於塑膠微粒運輸/遺失貨櫃的工作

■ 制定使用貨運貨櫃海運塑膠微粒的建議

污染防治和應變次委員會((Sub-Committee on Pollution Prevention and Response, PPR)第10屆會議(PPR 10)已制定一份通函草案，並在貨物和貨櫃運輸次委員會((Sub-Committee on Carriage of Cargoes and Containers, CCC))第9屆會議(CCC 9)提出意見後，由PPR 11完成定稿，以便在MEPC 81通過。

■ 強制通報遺失的貨櫃

批准了MARPOL公約議定書I修正案草案，以供隨後通過。MARPOL公約議定書I第V條修正案草案將增加一個新段落，規定「在貨櫃遺失的情況下，應根據SOLAS公約第V/31條和第V/32條規定提交第II(1)(b)條所要求的報告」。

■ 展開能力建設以處理來自船舶的海洋塑膠垃圾

GloLitter夥伴關係是挪威政府、IMO和聯合國糧農組織(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FAO)間的合作計畫，旨在支持發展中國家，包括小島嶼發展中國家(SIDS)和最低度開發國家(LDCs)，尋找預防和減少海洋垃圾的機會。



通過經修訂的生物污垢管理準則（議程9）

- 通過經修訂的《控制和管理船舶生物污垢以盡量減少入侵水生物種轉移準則》(Guidelines for the control and management of ships ' biofouling to minimize the transfer of invasive aquatic species) (簡稱為《生物污垢準則》(Biofouling Guidelines))

生物污垢是指水生生物在船舶或其他近海結構物等潮濕或浸入水環境的表面積聚。良好的生物污垢管理有助於防止入侵水生物種的轉移，從而保護海洋生物的多樣性。保持船體清潔還可以提高燃油效率，從而減少船舶的溫室氣體排放。

生物污垢準則於2011年通過，旨在提供全球一致的生物污垢管理方法。MEPC 72(2018)決定啟動審查，以考慮最佳做法、經驗以及最新研究。

PPR次委員會的其他事項（議程9）

1. 修訂有害物質清單準則(MEPC.379(80))
2. 應對有害有毒物質(Hazardous and Noxious Substances, HNS)洩漏操作指南
3. 廢熱處理裝置準則 (MEPC.373(80)號決議)
4. MARPOL公約附則VI修正案草案 (替代蒸氣系統的船用柴油機)
5. MARPOL公約附則VI第18.5條和第18.6條的統一解釋 (MEPC.1/Circ.795/Rev.8) (電子船用燃油交付單)
6. 減少揮發性有機化合物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VOC)排放的擬議成果

修訂水下噪音準則（議程10）

- 批准了經修訂的《減少商業航運水下噪音準則》(Guidelines for the reduction of underwater noise from commercial shipping)，以解決對海洋生物的負面影響
- 該準則以通函形式發布 (MEPC.1/Circ.906)，承認商業航運是造成水下輻射噪音 (underwater radiated noise, URN) 的主要因素之一，對包括海洋哺乳類動物、魚類和無脊椎動物在內的多種海洋生物的關鍵生命功能產生負面影響
- 委員會批准分發關於因紐特人北極圈理事會 (Inuit Circumpolar Council, ICC) 制定的因紐特努納特和北極地區減少水下輻射噪音準則的MEPC通函

該準則中包含最新的技術知識，其中參考國際測量標準、建議和船級社規則。此外，也提供樣本模板，幫助船東制定水下輻射噪音管理計畫。

指定地中海西北部為特別敏感海域以保護鯨目動物（議程11）

- 同意在地中海西北部指定一個特別敏感海域(NW Med PSSA)(MEPC.380(80))，以保護鯨目動物免受國際航運的影響。
- 該指定包括相關保護措施(associated protective measures, APMs)，適用於總噸位300及以上的任何商船和遊艇：
 1. 在發現或報告有大型或中型鯨目動物的海域，海員應特別小心航行，並將航速降至10至13節之間，作為自願減速(voluntary speed reduction, VSR)
 2. 海員應向指定的沿海當局報告與鯨目動物發生碰撞的情況，沿海當局應將此一資訊轉發給國際捕鯨委員會(International Whaling Commission, IWC)的全球鯨目動物船舶碰撞資料庫



Source: Ocean Care

船隻碰撞是人為造成地中海西北部長鬚鯨和抹香鯨死亡的主要因素。該區域的船舶往來量每年約為22萬艘，商船平均航速在14-20節之間，高速船平均航速可達35節。這些碰撞導致這兩個物種個體數量持續下降。地中海的長鬚鯨和抹香鯨群在國際自然保護聯盟(International Union for Conservation of Nature, IUCN)紅皮書中被列為瀕危物種(Endangered, EN)。

EN

特殊區域(議程11)

MARPOL公約附則I和V規定紅海和亞丁灣特殊區域生效日期

- 根據所提供有關MARPOL公約附則I和附則V所列廢棄物和殘留物之現有必要收受設施狀況的資訊，同意MARPOL公約附則I和附則V規定之紅海和亞丁灣地區特殊區域的生效日期為2025年1月1日，涵蓋特殊區域內的所有港口和碼頭。

MARPOL公約附則I、II、IV、V中，將某些海域定義為「特殊區域」(Special Area)。由於這些海域與其海洋學和生態條件以及海上交通有關的技術原因，需要採取特殊的強制性方法來防止海洋污染。根據MARPOL公約規範，這些特殊區域的保護標準高於其他海域。

特殊區域要求尚未生效，是因為海岸線與相關特殊區域接壤的MARPOL公約締約方未就是否存在適當收受設施發出通知(MARPOL公約附則I第38.8條及附則V第8.2條)



紅海和亞丁灣環境保護區域組織(PERSGA)提交更新文件表示該區域所有國家(除了厄利垂亞和葉門)已批准MARPOL公約並提供適當的收受設施和安排，因此請求委員會同意該特殊區域的要求生效。

有關船對船轉移的擬議大會決議(議程16)

- 委員會討論一份文件，該文件旨在提高人們對潛在環境風險的認識，以及對全球海洋污染防治和責任及賠償制度產生的結果和關切，這些風險和關切都與海上船對船轉移的增加有關。該文件提出制定一項大會決議草案，以鼓勵和敦促採取行動，包括加強對此類行動的監測。委員會同意將大會決議草案連同在本屆會議上發表的評論和意見一併提交給大會第33屆會議進一步審議，以期在該會議上定稿並通過。

由法律委員會第110屆會議(LEG 110)擬定

法律委員會(Legal Committee)第110屆會議(LEG 110)認為公海上的船對船轉移是高風險活動，危害海事安全、環境保護和責任及賠償方面的國際制度，需要緊急處理。委員會支持提交文件中的建議措施，包括：

1. 呼籲船旗國確保懸掛其國旗的油輪遵守合法禁止或管理船對船轉移的措施，並確保這些船舶進一步遵守IMO公約中的安全要求，符合安全航運標準，以盡量減少石油污染的風險；
2. 船旗國應考慮要求船舶更新其船對船操作手冊，包括在海洋中進行作業時通知其船旗國；
3. 港口國應確保這些船舶執行安全和責任公約，並確保船對船的轉移作業是按照IMO公約中適用的安全要求進行；
4. 如果港口國意識到有任何船舶「變黑」(going dark)，應考慮對這些船舶進行經授權的加強檢查，並酌情通知相關船舶的船旗管理機關。

MEPC 81

預計於2024年4月22日
至26日舉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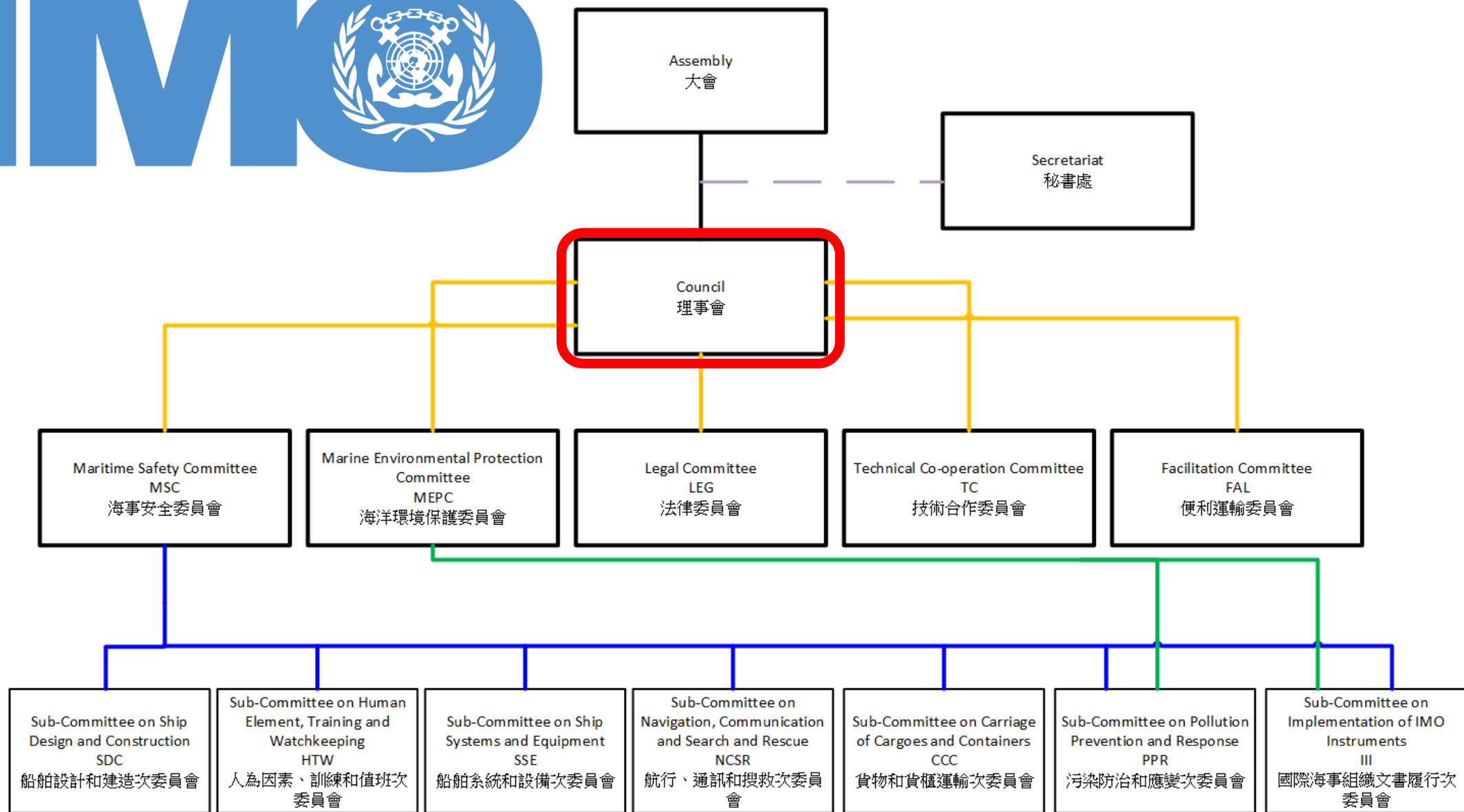


Source: IMO

The background image shows a large, formal conference room with many delegates seated at long tables, facing a stage where a panel of officials is seated. Two large screens on the stage display the proceedings. The room has a high ceiling with recessed lighting and a formal, professional atmosphere.

國際海事組織 理事會 第129屆會議

International Maritime Organization
Council 129th Session (C 129)



IMO 理事會

(IMO Council)



- IMO 理事會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2年，自大會每屆常會結束後開始任期。
- 理事會為IMO的執行機構，在大會領導下負責監督IMO的工作。在大會休會期間，理事會履行大會的所有職能，但根據公約第15(j)條向各國政府提出有關海事安全和防止污染之建議的職能由大會保留。

理事會的其他職能包括：

1. 協調IMO各機構的活動；
2. 審議IMO的工作計畫草案和預算，並將其提交大會；
3. 接收各委員會和其他機構的報告和提案，並提交給大會和會員國，同時酌情提出意見和建議；
4. 任命秘書長，但須經大會批准；
5. 就IMO與其他組織的關係締結協定或協議，但需經大會批准。



C 129 會議重點

Source: IMO

任命新任秘書長

- 理事會經表決同意任命巴拿馬共和國的 Arsenio Antonio Dominguez Velasco 為下任 IMO 秘書長，自 2024年1月1日起就職，任期4年。



Mr. Arsenio Antonio Dominguez Velasco

Source: IMO



2024年世界海事主題「航行未來：安全第一」 (Navigating the future: safety first!)

- 理事會批准2024年世界海事日主題
「航行未來：安全第一」

該主題反映IMO在保護海洋環境的同時，亦加強海事安全和保安的工作，並確保其監管制定過程安全地預測技術變革和創新的快速發展。

- 將於2024年9月26日慶祝世界海事日



Source: IMO

頒發國際海事獎、國際海事組織海上英勇獎章



Source: IMO

- Anneliese Jost 被選為2022年國際海事獎 (International Maritime Prize)的獲獎者



Source: IM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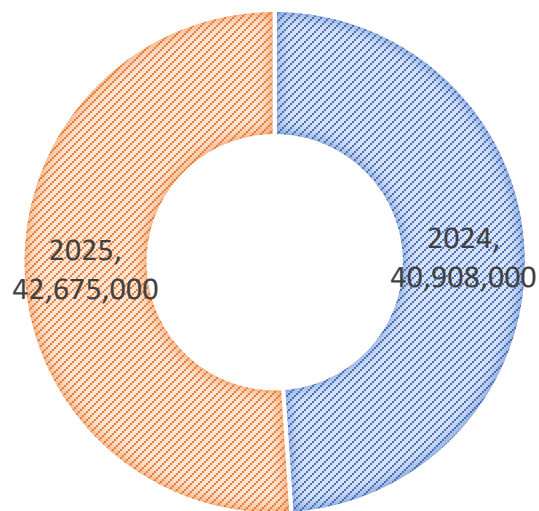
- 駐紮在大西洋城海岸警衛隊航空站的美國海岸警衛隊 (United States Coast Guard, USCG) 二級航空救生技師 Caleb Halle 獲得2023年IMO海上英勇獎章 (Honours for Exceptional Bravery at Sea)

批准2024-2025年擬議預算 批准2024-2029年戰略計畫

■ 批准2024-2025年兩年期83,583,000英鎊

經常預算綱要

經常預算



■ 批准2024-2029年六年期戰略計畫草案

8項戰略方針為：

- SD 1在能力發展的支持下，改進IMO文書的執行情況
- SD 2 將新興技術與先進技術納入監管框架
- SD 3 應對氣候變遷，減少國際航運溫室氣體排放
- SD 4 繼續參與海洋治理
- SD 5 加強全球便利化；供應鏈恢復力和國際貿易安全
- SD 6 解決人為因素
- SD 7 確保國際航運監管的有效性
- SD 8 確保組織的有效性

其他議題事項

■ 改革—直播國際海事組織會議

- 理事會改革工作小組討論加強資訊獲取和透明度的措施，其中包括直播IMO會議。
- 理事會批准工作小組的建議，即建議大會決定在大會第33屆會議(2023年11月27日至12月6日)開始向大眾直播其公開全體會議。
- 理事會指出，需進一步了解情況，以制定選擇應向大眾直播的會議或是部分會議的標準和程序。理事會要求秘書處進一步了解聯合國體系其他組織的規則和做法。

■ 通過大會決議草案，使用多種語言

■ 撤銷伊朗主辦2023年世界海洋日並行活動的決議

■ 黑海穀物倡議中斷，支持持續尋求解決方法

■ 重申海事安全委員會關於加強國際航運安全措施의MSC.531(107)號決議

C 130

預計於2023年11月20
日至24日舉行



Source: IMO

112年8月國際海事最新議題

以上是IMO本月份重點說明
~感謝聆聽~



交通部航港局
Maritime and Port Bureau, MOTC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